

116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報導**116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****10 月 30 日（五）公布考生成績與開始受理成績複查申請****《10 月 30 日公布考生成績及寄發考生成績通知單》**

116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成績將於 115 年 10 月 30 日（五）上午 9 時開放查詢，並於當日寄發成績通知單。集體報名者，寄交集體報名單位轉發考生，並以電子郵件傳送考生成績資料檔至各集體報名單位；個別報名者，成績通知單逕寄至考生之通訊地址。

《10 月 30 日簡訊通知及開放網路查詢成績》

10 月 30 日（五）公布成績當日上午，考生報名資料的「聯絡電話」如填寫行動電話號碼，本會將以 0911-511-467 手機號碼發送簡訊通知考生成績。如所填行動電話號碼已設定拒收企業簡訊，將無法收到簡訊通知。

為方便考生快速查詢成績，公布成績當日本會大考中心首頁將於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1 時，以簡易型式呈現。上午 9 時起，考生即可至本會大考中心網站(<https://www.ceec.edu.tw>)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之「試務專區」，點選「成績查詢」查看成績。

115 年 11 月 6 日（五）下午 5 時後將關閉「成績查詢」。考生仍可於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之「試務專區」，點選進入「考生專區」（需註冊）查看成績，查詢服務開放至 116 年 8 月 31 日（二）止。有關成績查詢方式，可參閱本會大考中心於 10 月 28 日（三）公告之「116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成績查詢服務公告」。

《10 月 30 日起開放網路申請成績複查，11 月 4 日寄發複查結果通知書》

考生如欲申請成績複查，請於 10 月 30 日（五）上午 9 時起至 11 月 2 日（一）下午 5 時止，至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之「試務專區」，點選進入「考生專區」（需註冊），使用系統內「申請成績複查」功能，登錄申請複查相關資料。

考生複查成績限用網路申請，並請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手續及繳費，逾期概不受理。成績複查結果通知書將於 11 月 4 日（三）寄發，並於當日上午 9 時起提供網路查詢。

《11 月 2 日起受理申請補發成績通知單》

考生如欲申請補發成績通知單，本會受理時間自 11 月 2 日（一）起至 11 月 6 日（五）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集體報名者，由集體報名單位傳真申請並蓋單位戳章；個別報名者，以電子郵件（photo@ceec.edu.tw）或傳真（02-23661365）方式檢具身分證影本、聯絡方式、寄送地址及申請補發成績單理由。寄送電子郵件或傳真完成後請於上班日（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）致電本會大考中心（電話 02-23661416 轉 608）確認收件。